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领导和管理全市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从宏观上指导、支持、督促全市政法单位在宪法法律规定的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委政法委的工作。市委政法委下设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赣州市综治网格化信息管理中心，管理市法学会，内设办公室、研究室、政法队伍建设指导科（干部人事科）、执法监督和法治科、综治督导科、基层社会治理科、专项治理工作科、宣传科、维稳指导科、政治安全和反邪教协调科、政法智能化建设科。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为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委政法委）。

本部门编制50个，其中行政编35个，事业编14个，工勤编3个。实有人数54人（含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人员3人），其中行政人员34人，事业人员5人，工勤人员3人（其中：编内聘用2人），退休人员12人。

第二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2022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1）

第三部分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 1764.9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0.01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62.32%，包括财政补助收入 1100.01 万元、事业收入 10.01 万元、其他收入 180 万元；上年结余 474.94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26.91%。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 1764.96 万元；其中：
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64.9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较上年预算支出减少 27.07%。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1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7.71%，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6%；公共安全支出 780.0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4.20%，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8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88%，与上年持平；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50.5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86%；住房保障支出 41.4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35%。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514.3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1.25%；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7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08%。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100.01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2.32%，具体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7.6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2.52%；公共安全支出 491.0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4.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48%；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50.5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4.59%；住房保障支出 41.4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77%；本部门主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同比上年略有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0.03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3.67%，主要为部门办公正常支出经费的减少，其中包含办公费 17.45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取暖费 1.22 万元；差旅费 21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会议费 6 万元；培训费 3.8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劳务费 1 万元；工会经费 3.42 万元；福利费 7.2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1.8 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3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属于公务用车改革单位，无公务用车；2022 年本部门无购置车辆预算安排。

（九）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本部门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1111.05 万元；（详见附表 2）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1.5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预计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2022 年本部门均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用车购置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五）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1.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2. 2022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表1: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别)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0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1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0.01	公共安全支出	780.07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50.5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41.45
三、事业收入	10.01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8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90.02	本年支出合计	1,764.9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474.94		
收入总计	1,764.96	支出总计	1,764.96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科目名称			
**	**	**	1	2	3
	合计		1,764.96	855.21	909.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10	513.12	328.98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42.10	513.12	328.98
2013101	行政运行		476.01	472.10	3.9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8.98	3.91	325.07
2013150	事业运行		37.11	37.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80.07	199.31	580.76
02	公安		89.71		89.7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9.71		89.71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0.36	199.31	491.0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90.36	199.31	49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	50.8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2	50.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7	2.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5	4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52	50.5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52	50.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39.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	3.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5	41.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5	4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5	41.4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别)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00.01	一、本年支出	1,100.01	1,100.0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0.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7.68	467.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491.05	491.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卫生健康支出	50.52	50.52		
		住房保障支出	41.45	41.45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收入总计	1,100.01	支出总计	1,100.01	1,100.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100.01	608.96	491.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7.68	467.68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67.68	467.68	
2013101	行政运行	433.97	433.97	
2013150	事业运行	33.70	33.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1.05		491.05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1.05		491.0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1.05		491.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1	49.31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31	49.3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7	1.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5	4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52	50.5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52	50.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9	39.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6	3.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56	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45	41.45	
02	住房改革支出	41.45	4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45	41.4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2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608.96	498.93	110.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6.84	496.84	
30101	基本工资	171.22	171.22	
30102	津贴补贴	149.02	149.02	
30103	奖金	12.97	12.97	
30107	绩效工资	12.20	12.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66	47.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95	42.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6	7.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8	0.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45	41.4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2	11.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3		110.03
30201	办公费	17.45		17.45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1.22		1.22
30211	差旅费	21.00		2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6.00		6.00
30216	培训费	3.86		3.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42		3.42
30229	福利费	7.28		7.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80		3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	2.09	
30302	退休费	1.37	1.37	
30309	奖励金	0.72	0.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5	6	7
150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1.50	0.00	11.5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部门无该项数据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0]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150001]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部门无该项数据

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	叶剑	联系电话	18879798088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所属领域	公共安全	直属单位包括	
内设职能部门	内设办公室、研究室、政法队伍建设指导科（干部人事科）、执法监督和法治科、综治督导科、基层社会治理科、专项治理工作科、宣传科、维稳指导科、政治安全和反邪教协调科、政法智能化建设科。	编制控制数	52
在职人员总数	45	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40
事业编制人数	5	编外人数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764.96	其中：上级财政拨款	
本级财政安排	1764.96	其他资金	
支出预算合计	1764.96	其中：人员经费	655.91
公用经费	328.98	项目经费	780.07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市本级政法单位开展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50件
		全市每个行政村建设监控探头	>=5个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项目建设	>=10个
		支持市本级政法单位开展司法救助对象人数	>=100人
		开展扫黑除恶主题宣传	>=2次
	质量指标	监控探头验收合格率（%）	>=90%
		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率	=100%
		办理涉黑涉恶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
		举报线索核结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展政法轮训及时率	=100%
		开展社会维稳工作及时率	=100%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重点工作及时率	=100%
		执行救助及时率	=100%
		实名举报线索反馈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生活安全感指数	>=90%
		提升政法队伍思想政治素质	基本达成
		维护社会稳定	基本达成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维护社会良好治安环境	基本达成
	生态效益指标	专项整治矿山、林业等行业乱象，维护良好生态环境	基本达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基本达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满意度	>=90%
		公众对政法机关的满意度	>=90%
		提升政法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项目日期范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部门无该项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政法委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641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叶剑	联系人:	刘志友
联系电话:	18879798088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661.05	本年度预算金额:	661.05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根据江西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共赣州市委办公厅、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赣州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规定》的通知及市委要求，用3年时间对全市政法队伍进行一次政治轮训。

实施可行性: 根据江西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中共赣州市委办公厅、赣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赣州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规定》的通知及市委要求，用3年时间对全市政法队伍进行一次政治轮训。

项目实施内容: (一)继续做好政府托底的老旧小区智能安防设施的改建提升，年底前智能安防功能完善。(二)在完成“5+2”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增点扩面，提高视频监控覆盖率。(三)召集相关单位与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签订三方协议；与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实现数据推送对接，开发新功能，新模块。(四)审核各维稳职能部门上报年度信息专项经费使用计划；制定维稳信息专项经费划拨使用方案；拨付列支相关维稳信息专项经费；开展维稳信息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督促检查。(五)组织全市综治干部的网格员培训。(六)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围绕“五个过硬”要求，发扬自我革命精神，紧紧抓住“关键少数”，突出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扎实推进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全面正风肃纪、反腐强警，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市县政法队伍。

中长期目标: 1.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智能安防小区、农村雪亮工程建设。2.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贯彻落实《江西省维护社会稳定领导责任制规定》，认真履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主体责任，加强维稳信息网络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坚决做到“六个不发生”，即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政治事件，暴力恐怖和个人极端事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公共安全事件，重大舆情炒作事件。3.切实加强全市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强化政法干警政治意识、锻造政治品格，提升政治素养，筑牢全市政法干警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对党绝对忠诚、听党指挥的思想基础。

年度绩效目标: 1.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智能安防小区、农村雪亮工程建设。2.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贯彻落实《江西省维护社会稳定领导责任制规定》，认真履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主体责任，加强维稳信息网络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坚决做到“六个不发生”，即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政治事件，暴力恐怖和个人极端事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公共安全事件，重大舆情炒作事件。3.切实加强全市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强化政法干警政治意识、锻造政治品格，提升政治素养，筑牢全市政法干警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对党绝对忠诚、听党指挥的思想基础。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1.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的部署要求，扎实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智能安防小区、农村雪亮工程建设。
2.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贯彻落实《江西省维护社会稳定领导责任制规定》，认真履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主体责任，加强维稳信息网络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坚决做到“六个不发生”，即不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政治事件，暴力恐怖和个人极端事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刑事治安案件，重大公共安全事件，重大舆情炒作事件。
3.切实加强全市政法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强化政法干警政治意识、锻造政治品格，提升政治素养，筑牢全市政法干警坚定的理想信念和对党绝对忠诚、听党指挥的思想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项目建设	>=10个
		全市每个行政村建设监控探头	>=5个
	质量	监控探头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	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重点工作及时率	=100%
		开展社会维稳工作及时率	=100%
开展政法轮训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公众生活安全感指数	>=90%
	可持续影	提升政法队伍思想政治素质	基本达成
满意度	满意度	改善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环境	基本达成
		公众对政法机关的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国家司法救助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145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王联晖	联系人: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联系电话:	18079799109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300	本年度预算金额:	300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赣州市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试行办法》
实施可行性:	依法高效使用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受到侵害但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近亲属摆脱生活困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实施内容:	依法高效使用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受到侵害但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近亲属摆脱生活困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中长期目标:	依法高效使用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受到侵害但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近亲属摆脱生活困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依法高效使用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受到侵害但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近亲属摆脱生活困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赣州市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试行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依法高效使用国家司法救助资金，帮助受到侵害但无法通过诉讼及时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或近亲属摆脱生活困境，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支持市本级政法单位开展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50件
		支持市本级政法单位开展司法救助对象人数	>=100人
		支持市本级政法单位数量	>=3个
	质量	司法救助案件办理率	=100%
	时效	执行救助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政法经费保障	=100%
		维护社会稳定	基本达成
满意度	满意度	提升政法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中共赣州市委政法委员会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项目编码:	360700228888030000652
项目类别:	当年项目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开始日期:	2022-01-01	结束日期:	2022-12-31
项目负责人:	曾照旭	联系人:	曾照旭
联系电话:	15979859188	是否重点项目:	否
项目总金额:	150	本年度预算金额:	150

基本情况

立项必要性:	全国扫黑办第十次主任会议提出,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要实行机制化常态化。
实施可行性:	(一) 坚持依法严惩, 广泛发动群众, 收集各类涉黑涉恶线索。(二) 坚持深挖彻查, 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和“关系网”、“保护伞”。(三) 坚持标本兼治, 持续开展专项整治, 加强行业监管, 夯实基层组织。(四) 坚持党的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障体系。
项目实施内容:	(一) 坚持依法严惩, 广泛发动群众, 收集各类涉黑涉恶线索。(二) 坚持深挖彻查, 铲除黑恶势力经济基础和“关系网”、“保护伞”。(三) 坚持标本兼治, 持续开展专项整治, 加强行业监管, 夯实基层组织。(四) 坚持党的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 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保障体系。
中长期目标:	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持续加强行业领域监管和专项整治, 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切实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年度绩效目标:	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持续加强行业领域监管和专项整治, 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切实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 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保持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 形成有效震慑, 网上与网下相结合, 准确把握涉黑涉恶犯罪新动向, 持续加强行业领域监管和专项整治, 与反腐“拍蝇”、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起来, 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 加快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健全完善以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导向的评价体系, 持续提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切实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 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	>=2次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培训	>=1次
	质量	办理涉黑涉恶案件质量合格率	=100%
		举报线索核结率	=100%
	时效	实名举报线索反馈及时率	=100%
		按法律时限办理涉黑涉恶案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维护社会良好治安环境	基本达成
		群众安全感	>=90%
	生态效益	专项整治矿山、林业等行业乱象, 维护良好生态环境	基本达成
	可持续影响	为社会经济发展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治安环境	基本达成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满意度	>=90%